

# 进出口业务案例分析：进出口货物海关监管“三案说法”

产品名称	进出口业务案例分析：进出口货物海关监管“三案说法”
公司名称	深圳市红三羊供应链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东门南路1006号文锦渡口岸综合报关大楼628E
联系电话	0755-25108873 18807550903

## 产品详情

除了常见的走私行为会被海关处罚，在实际进出口业务中如不严格遵守进出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也会受到处罚。让我们一起来学习一下吧！

### 第一案：出口食品

进出口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当依照中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中国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从事进出口食品生产经营活动，依法接受监督管理，保证进出口食品安全，对社会和公众负责，承担社会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百二十九条之规定，A公司申报出口的20箱食品由未经海关备案的企业生产，违反食品安全法，海关依法给予处罚。

### 第二案：进口货物

进口商品是否需实施法定检验，需综合对商品编号、海关监管条件、检验检疫类别、货物属性等要素判定。如属于法定检验的商品，需要企业配合海关检验监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第五条、第十二条、第三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实施条例》第四条、第十六条、第十八条、第四十三条之规定，该公司擅自安装使用未经目的地海关检验的进口商品，逃避进口商品检验的行为构成违法，海关依法给予处罚。

### 第三案：出口货物

进出口货物的收发货人、受委托的报关企业应当依法如实向海关申报，对申报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规范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二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稽查条例》第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申报管理规定》第七条之规定，进出口货物的收发货人、受委托的报关企业有义务准确申报，该公司出口货物价格申报不实影响海关统计准确性构成违法行为，海关依法给予处罚。

tips:

广大外贸企业在货物进出口前应了解海关法规政策要求，做到申报信息真实、合规。如遇问题，请联系属地海关或拨打12360海关热线进行咨询。

来源：贵阳海关发布